

徐州市建设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工 程 编 号：E3203010380000161003001

招 标 人：徐州市传染病医院

工 程 名 称：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目 录

招标文件核准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前附表.....	
招标公告.....	
一、总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报价.....	
四、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六、开标.....	
七、评标、定标.....	
八、合同订立.....	
第二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三章 设备清单及相应技术参数.....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文件核准单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徐州市传染病医院的委托，对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 进行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招标代理机构

经办人：陈峰

法人（印章）

联系电话：0516-85743599

法定代表人（印章）

通讯地址：徐州市云龙区淮海文博园 16 号楼

2025 年 4 月 10 日

招标人核准意见

经办人：陈敏安

法人（印章）

联系电话：0516-68900878

法定代表人：（印章）

通讯地址：徐州市云龙区东店子双拥路

2025 年 4 月 10 日

第一章 投标须知

前 附 表（一）

项号	内 容 规 定
1	工 程 综 合 说 明 工 程 名 称：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 建 设 地 点：徐州市云龙区东郊双拥路，市传染病医院院内 工程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壹个标段 工 程 规 模：20 部垂直梯、4 部扶梯，合同估算价约 770.89 万元。 承 包 方 式：包工包料，交钥匙工程。 质 量 标 准：合 格。 工 期 要 求：工期为 <u>90</u> 日历天，自接招标人书面供货通知之日起 <u>90</u>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及安装完毕。 质量免保时间：2 年，终身售后服务。 招 标 范 围：设备清单中全部电梯设备设计、采购制作（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等）、生产、运输、装卸、安装及调试（包括不限于各项安装施工措施项目，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项目，现场开孔洞、基础钢构件、吊装、井道脚手架搭拆租赁、井道照明插座及接地扁钢安装，现场保管，轿厢保护费，电梯安装所产生的垃圾清理，电梯电源箱至控制柜电缆等相关项目等）、验收及检测、维保（含质保期内的年检）、培训、售后服务等。
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已落实
3	投标有效期为：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 45 天（日历天）
4	投标文件份数：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为.JSTF ， 上传到徐州市网上招投标系统。
5	现场踏勘时间：自行踏勘 提交答疑时间：<u>2025 年 4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前</u> 回复答疑时间：<u>2025 年 4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前</u> 答疑地点及方式：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
6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均为 <u>2025 年 5 月 7 日 9 时 30 分。</u> 开标时间均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 开标地点：本次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议需登录入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N

ew)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投标人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即自动签到，未在系统约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故特别说明如下：

-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制作，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联系电话为：4009980000。软件公司会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另一个即为不加密 NJSTF 格式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后期中标备用投标文件。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提前进入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 <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New>，（可提前登录徐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下载不见面开标操作文档学习操作）根据操作手册要求用 CA 锁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如遇问题请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 CA 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 5、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投标人按照系统提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并在系统显示的 30 分钟解密倒计时时间内完成。评标过程中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醒：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6、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IE11），江苏互联互通驱动 2.0 版本。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设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8、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投标阶段-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操作-模拟解密，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7	备注： 1、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JSTF 格式）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 2、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投标人可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获取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作为已递交投标文件的证明。 3、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视为放弃其投标，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除外。 4、中标人应按招标人的要求提供书面投标文件。
8	1、潜在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 2025 年 4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前通过“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报送招标人。 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异议和投诉执行苏建规字【2016】4 号文苏建规字【2017】1 号文，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上提出，不接受纸质异议和投诉。 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

	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 4、投标文件中涉及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的材料，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点击后可自动进入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看相应原件彩色扫描件，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未按本项要求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的材料，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	--

前 附 表（二）

项号	内 容 规 定
9	注意：以下招标文件中黑体字为投标重要信息,请仔细阅读！ 一、投标人在本工程开标会议上应遵照以下条款，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1、本次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议。需登录徐州市不见面交易系统（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New）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投标人进入网上开标大厅签到，未在系统约定时间内解密的未签到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 2、开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 二、本工程无效标书判定： 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印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 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6. 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7.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8.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 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10.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2.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3.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不相同的； 14.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15.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1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7.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18.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20.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1.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招标公告 (资格后审)

1. 徐州市传染病医院建设的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项目 已被徐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准建设，批准文号：徐审批复【2023】27号。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财政拨付，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本工程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投标。

2.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招标事宜。

3. 工程概况

3.1 工程地点：徐州市云龙区东郊双拥路，市传染病医院院内及医院东侧地块

3.2 工程规模：20部垂直梯、4部扶梯，合同估算价约770.89万元

3.3 招标范围：设备清单中全部电梯设备设计、采购制作（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等）、生产、运输、装卸、安装及调试（包括不限于各项安装施工措施项目，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项目，现场开孔洞、基础钢构件、吊装、井道脚手架搭拆租赁、井道照明插座及接地扁钢安装，现场保管，轿厢保护费，电梯安装所产生的垃圾清理，电梯电源箱至控制柜电缆等相关项目等）、验收及检测、维保（含质保期内的年检）、培训、售后服务等。

3.4 要求工期：工期为90日历天，自接招标人书面供货通知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及安装完毕。

3.5 质量标准：合格。

4. 标段划分：本工程共分 1 个标段。

5.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

5.1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投标人需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和服务的企业，不接受非独立法人机构的投标。

A、当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B、当投标申请人为代理商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并同时提供投标申请人的《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的唯一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

C、同一品牌的电梯生产企业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2 电梯生产企业必须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OHSAS18001（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3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5.3.1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电梯安装特殊作业资格证或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T）。

5.4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的以及有不良行为的；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5.5.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5.5.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5.5.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5.5.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5.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5.5.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5.5.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5.6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5.7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应提供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

5.7.1 信用服务机构需在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中申报信息，并在“信用徐州”或“信用江苏”网站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xyfw/index.html>）。

5.7.2 信用报告需在“信用徐州”和“信用江苏”网站进行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thirdreport/show_list）。

5.7.3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告知信用服务机构信用报告使用地，并督促信用服务机构及时在相应网站公示报告，若因未及时公示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部门为徐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监督电话：0516-83701244、0516-83755971）。

5.8 本工程实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录入“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6. 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6.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 09 时 30 分；

6.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免费获取。

6.3 投标人自主选择任意一种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投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生成投标文件时需支付工具使用费，收费标准见“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下载”栏。

7. 投标截止时间：

7.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5 年 5 月 7 日 09 时 30 分。

7.2 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3 本次开标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徐州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New>）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后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参与开标、解密，未在招标文件约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在开标过程如遇到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客服电话，电话为：4009980000。

8. 资格审查办法：

本工程资格审查办法执行苏建规字[2017]1 号文件，采用合格制。

9. 评标办法：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

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两阶段评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和商务标两部分）。评标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 采取评分制。评标委员会先对技术标（技术响应、安装及调试方案）进行评审。选择技术标得分汇总排前 5 名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标，大于等于 3 家不足 5 家的按实际数量入围第二阶段。第一阶段技术标得分相同影响前 5 名排名的，以安装及

调试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第二阶段： 技术标评分带入第二阶段。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标（投标报价、售后服务、业绩）进行评审（仅针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未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审和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分值构成 (100 分)	第一阶段： 技术响应：30 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10 分 第二阶段： 投标报价：45 分 售后服务：10 分 业绩：5 分
第一阶段	
技术响应 (30 分)	1、曳引机（4 分）：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为原厂原品牌得 4 分，非原厂原品牌得 1 分。 2、控制柜（4 分）：调速装置、控制装置为原厂原品牌得 4 分，非原厂原品牌得 1 分。 3、轿门门锁装置（4 分）：为原厂原品牌得 4 分，非原厂原品牌得 1 分。 4、安全部件（9 分）：安全钳、限速器、缓冲器：每有一项满足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非原厂原品牌不得分，最高得 9 分。 5、上行超速保护装置（3 分）：为原厂原品牌得 3 分，非原厂原品牌不得分。 6、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3 分）：为原厂原品牌得 3 分，非原厂原品牌不得分。 注：上述评分项的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其他模块。”报告中的部件生产厂商需为所投电梯原厂商。 7、消防电梯厅门耐火：电梯层门的耐火完整性不应低于 2 小时得 3 分，提供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其他模块。”）
安装及调试方案 (10 分)	1、整梯能效方案（5 分）：建议页数 3-6 页。 2、电梯安装质量保证措施（2 分）：建议页数 3-6 页。 3、施工工期保证措施（含工期进度计划表）（2 分）：建议页数 3-6 页。 4、安全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1 分）：建议页数 3-6 页。 评审细则： （1）以上内容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组织严谨、针对性强，内容完整的，可得该项分值 90%以上的分数； （2）以上内容较好、针对性较强的，可得该项分值 80%-90%的分数； （3）以上内容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该项分值的 70%-80%的分数； （4）以上无具体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5）投标人的该项总分应当取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除被评标委员会认定存在重大偏差外，投标文件的安装调试方案得分不应低于 70%。（如出现此情况，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统一认定）。 安装及调试方案将采用暗标，暗标编制要求为：标题、内容、文字均不

	得出现投标人(制造商、型号)名称、相关人员姓名、可识别投标人(制造商、型号)身份的字符、徽标、图案以及与本次招投标无关的标识。 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货物方案”模块内上传，未提供上述资料，该项不得分。
第二阶段	
投标报价 (45 分)	本工程最高限价为：770.89 万元人民币。所有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人将不再参与评标，作无效标书处理。 本工程确定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为：方法三。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 A（若 $7 \leq \text{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评标基准价 = $A \times K$，K 值在招标文件中明确，K 值取值范围为 95%-100%。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现场随机抽取。评标价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 45 分；与基准价相比，每低 1%，扣 0.3 分；每高 1%，扣 0.3 分，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售后服务 (10 分)	电梯制造商在徐州设有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直属售后服务机构或投标代理商作为电梯制造商授权的在徐售后服务机构（须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维保人员 40 人（含）以上得 4 分，40 人（不含）-30 人（含）得 3 分，30 人（不含）-20 人（含）得 2 分，20 人（不含）以下得 1 分。 注：提供电梯制造商在徐州设有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直属售后服务机构或投标代理商作为电梯制造商授权的在徐售后服务机构（须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5 年 1 月-2025 年 3 月）（含）以上社保证明及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为准，提供的维保人员应在社保名单后用“★”进行标识，并和证书上传顺序一致。 整机质保及主要部件和安全保护装置保修期，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整机质保不低于 2 年，其中主要部件和安全保护装置不低于 5 年）的基础上，每都同时延长 1 年加 2 分。此项最高得 6 分。 本项目的免费保修期详见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书》，投标单位在“投标函附录”中承诺。
业绩 (5 分)	代理商或其代理的电梯供应商（必须为本次投标专项授权的电梯制造商）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品牌与所投品牌必须一致，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三者必须同时具备，否则不得分，时间以电梯工程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工程的安装合同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以二者中较早的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类似业绩是指单项合同价在 450 万元（含）以上的电梯安装及采购工程，同一工程安装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可以按照安装与设备合同金额之和计算。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10 .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 (<http://www.jszb.com.cn/jszb/>)、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zwb.xz.gov.cn/>) 上发布。

11. 其他:

11.1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 投标、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拒绝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1.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3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12. 招标人地址: 徐州市云龙区东店子双拥路

联系人: 陈敏安 电话: 0516-68900878

13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 徐州市云龙区淮海文博园 16 号楼

联系人: 陈 峰 电话: 0516-85743599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

一、总 则

1、工程概况

1.1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 徐州市传染病医院的委托,对 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采购及安装 (工程名称) 进行招标, 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1.2 本工程具体概况: 详见前附表(一)

1.3 该工程招标人和代理公司双方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合同已提交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现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前附表所述工程项目具体实施招标代理事宜。工程名称、建设地点、承包方式、要求工期、要求质量标准及招标范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注意: 以下文件中的招标人是指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 上述工程已履行完审批手续, 工程建设项目发包初步方案已经提交相关部门备案, 现采用 公开 招标方式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3、资金来源

招标人的资金已经通过前附表所述的方式获得, 并将部分资金用于本工程合同项下的各项支付。

4 备选标

本工程招标人不要投标人提供备选标。

5 投标费用及招标代理费

5.1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及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 招标人对此费用概不负责。

5.2 本工程招标代理费收取: 本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按苏招协[2022]002号、苏建招办〔2015〕6号文件规定收取。

6 现场踏勘

6.1 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实地踏勘, 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 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 现场踏勘的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施工总电源招标人已接入现场, 由中标人自行接至用电处。各报价人需亲临现场勘察, 根据不同距离考虑相关费用, 计入报价。

6.3 各报价人需亲临现场勘察现场道路, 根据道路情况考虑相关费用, 计入报价。

6.4 各报价人需亲临现场勘察现有的井道尺寸、门洞尺寸、底坑尺寸、层高、顶层高度、

机房尺寸等并详细查看土建图纸。凡是现有尺寸及图纸满足不了电梯正常安装及运行的要求的须当场提出，未提出异议的均视为其已全面了解本工程情况，报价中已全部包含以上各种情况可能增加的费用，中标价格不再调整。

二、 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本工程的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及所有澄清、修改的文件包括第 9 条的补充资料 and 第 10 条的答疑纪要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须知

第二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三章 电梯工程有关说明及技术参数要求

第四章 图纸、资料及附件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投标须知、合同主要条款、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和图纸。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及施工图纸等有关招标资料有异议或疑问需要澄清。投标人应当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 17 时之前通过“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报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通过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解答，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通过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内容，招标人不对因投标人未下载澄清文件所导致的投标文件的偏离负责。

8.2 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徐州市会员申报系统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9.2 招标人收到潜在投标人报送的有关要求答疑文件后，应进行归纳汇总，召集有关部门进行答疑，编制答疑纪要，通过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潜在投标人给予明确回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3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应加盖招标人或代理公司法人印章，必须经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出。

三、 投标报价

10、 投标报价内容

10.1 投标报价应包括：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费、随机专用工具费、安装检修易耗品费、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轿厢保护费、设备安装调试费（含调试电费及所用电缆费用）、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包括培训费、维保费等）、安装检测费、

图纸深化设计费、各项安装项目施工措施费和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不限于井道脚手架搭拆租赁费、井道照明插座及接地扁钢安装费、井道安全距离处理费、井道改造费、基础用槽钢构件（槽钢、工字钢）费、召唤盒开孔调整和楼板开孔等现场开孔费、吊装费、施工用水电费（由投标人支付给总包单位）、弱电工程费、电梯安装所产生的垃圾清理费、电梯电源箱至控制柜电缆费）、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公证费、电梯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费、验收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市场服务费、税金、保险以及根据政府要求做出的其他防护措施：比如疫情防控措施费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工程造价），整机质保期满后应提供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合格证及电梯准用证，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永久供电未到位前，投标人应服从招标人整体进度安排，从变压器接入到电梯机房及调试施工现场电缆费用自行承担，不得影响整体工程进度安排。

具体尺寸、规格、提升高度、层站等资料详见图纸设计并结合现场实际确定。

投标人应仔细结合图纸和现场实际确定尺寸，所投产品必须符合施工图和现场实际情况，否则，自行承担投标偏差所造成的损失和改造费用，所有改造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10.2 投标报价必须以明细清单的方式体现，如楼号、层数、电梯种类、停靠层数等。

10.3 中标人必须承诺质监、消防验收通过，所有费用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0.4 电梯验收前，中标人必须对施工完毕的电梯进行保护，验收合格后移交给招标人。

11、投标报价方式

11.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市场及政策风险，并计入总报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说明：本工程合约形式是根据招标图纸、技术要求和规范为基础的一次性总价包干合同，除合同条款明确规定外，合同金额不会以任何方式调整或改动。任何在工程量清单或在任何时候提供给承包人或由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及项目说明，不应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合同金额并不会因工程量清单内所列之数量及项目之错漏作出任何修改。但承包人填写的单价将会成为将来工程量变更的审价依据。承包合同金额必须视为充分了解施工范围、界面划分等风险，任何因承包人的疏忽而导致之损失将不获补偿。

12、投标报价

12.1 本项目采用按招标人所提供的设备清单及相应技术参数（见第三章）报价方法。

12.2 投标人应按照报价表的格式填写。若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之间有差异，则以投标单价为准。如投标产品在技术经济等方面与招标设备有差异，应把因差异而发生的费用在报价时详细列出。

12.3 报价人的报价为安装验收合格后价格，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固定不变。

四、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函；

14.2 开标一览表；

14.3 电梯设备报价明细表

14.4 电梯设备主要配置一览表

14.5 电梯设备功能配置表

14.6 免保期内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偏差说明书

14.7 招标投标偏离表

14.8 易损件清单及价格表

14.9 投标单位证明文件

14.9.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投标承诺书；

14.9.2 相关设备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型式试验报告（相关部门核发的）；

14.9.3 质量保证体系；

14.9.4 企业简介：包括组织机构、人员、生产经营能力、经营场地、主要负责人介绍、近两年在徐州的主要业绩和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说明等；

14.9.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14.10 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书； 售后（技术）服务书承诺的内容包括：质保期满后三年不变的清包、大包（不含电梯年审费）（清包、大包由投标人自行选择），价格优惠条件以及服务内容，培训电梯操作人员的培训计划、方案以及质保期满后维保细则（此项不含在报价内，但作为评标条件）

注：清包：中标人负责电梯的维保及故障的修复，因招标人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电梯故障视为工程量，中标人酌情收取招标人人工费，配件由中标人提供，费用另行结算。

大包：中标人负责电梯的维保及电梯正常使用，出现故障修复的人工费及配件费用（不含 电梯年审费用）。

14.11 提供所报产品对应型号的样本及性能说明；

14.12 安装及调试方案。

15、投标文件的编制

15.1 投标人必须使用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下载的本工程招标文件（JSZF 格式）提供的表格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5.2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投标文件应按前附表要求进行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JSTF 格式）。

15.3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并在投标截止期前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中。

15.4 投标文件中涉及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的材料见本章第 3.1.1 项，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点击后可自动进入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看相应原件彩色扫描件，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未按本项要求从徐州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的材料，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16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6.1 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加密的投标文件（JSTF 格式）一份并按前附表要求上传，不加密（NJSTF 格式）投标文件，刻录到空白光盘上作为后期中标备用投标文件。加密的投标文件应与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内容应保持一致，如不一致，将作废标处理。

16.2 投标文件需要进行电子签章的位置应进行电子签章。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所列的日历日内有效。

17.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投标监督机构核准，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他的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采用：☒银行电汇、网银转账（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银行保函、☐信用承诺、☐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投标人应在招标人已选择的缴纳方式中任意选择一种方式缴纳。

18.2 本工程投标保证金金额：**壹拾伍万元整**。

收款人：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账号：6009018800012738300067926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银行支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转账至专用账户，方可参与本工程投标。

18.3 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将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的数据文件（彩色电子扫描件）通过投标工具软件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电子投标文件一并上传至交易系统。

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按照标段提交，即“一标段一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或担保保函）”。

银行保函要求如下：

（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的，银行保函的受益人（被保险人）必须是招标人。

（2）银行保函的格式以银行格式为准，保函的内容应包括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金额、保函的有效期限（须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或已延长）、银行担保的内容。

保险保单要求如下：无

担保保函要求如下：无

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招标人在评标清标阶段开通评标系统账号，招标人自主验证投标人提供的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并将验证结果书面告知评标委员会。

18.4 投标人采用信用承诺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电子交易系统内签章生成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并上传至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模块”。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的，按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当投标人已被记录失信行为，在下载招标文件或进行投标时，系统会依据江苏省公共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共享信息给出相关提示“在 xxxx 项目中，贵单位已被招标人（招标代理）列为失信单位，暂时只能通过现金方式缴纳保证金，如需解除限制，请联系招标人或相关代理单位！”。

已列入失信单位的投标人采用信用承诺方式（出具信用承诺书）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视其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

18.5 当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变更时，请及时在相应业务系统中变更信息，保证法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一致性。

18.6 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人法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18.7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

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发生的利息一并退还（使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信用承诺方式的除外）。

18.8 除不可抗拒因素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招投标监管机构依其情节轻重，除扣罚其一定数量的投标保证金外，还将依法给予查处；

18.8.1 投标人不参加投标；

18.8.2 在开标时证件不齐全，投标书明显有瑕疵等原因故意废标；

18.8.3 在开标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18.8.4 或者中标后在规定时间内不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合同的；

18.8.5 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况的；

18.8.6 中标人未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18.8.7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

18.8.8 其他法律、法规中规定的。

19 履约保证金

19.1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可以采取现金、支票、汇票等方式，也可以根据招标人所同意接受的商业银行、保险公司或担保公司等出具的 履约保证，其数额应当不高于合同总价的 10%。

19.2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期限。无论采取何种方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均应在签订合同前提交。如果中标单位不按本须知的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废除授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9.3 本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的，中标人应当提交。招标人应当同时向中标人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

招标人支付担保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或者担保公司担保书的方式。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项目也可以由招标人依法实行抵押或者质押担保。

招标人支付担保应是全额担保。也可为合同价的 10%-15%实行滚动担保。本段清算后进入下段，否则，将依据担保合同要求担保人承担支付责任。

本招标文件要求履约保证金为电汇或银行保函方式，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 %。

本招标文件要求支付担保为电汇或银行保函方式，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 %。

20 投标预备会

本工程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21、勘察现场

21.1 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实地踏勘，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现场踏勘的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1.2 施工总电源招标人已接入现场，由中标人自行接至用电处。各报价人需亲临现场勘察，根据不同距离考虑相关费用，计入报价。

21.3 各报价人需亲临现场勘察现场道路，根据道路情况考虑相关费用，计入报价。

五、 投标文件递交

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22.2 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投标人可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获取已递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作为已递交投标文件的证明。

22.3 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徐州市公共资源电

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视为放弃其投标，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除外。

22.4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221.229.211.51:8090/BidOpeningNew>）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醒：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故障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将使用“投标备份文件”继续进行开标活动，投标人未递交投标备份文件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负。

23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所有投标文件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六、开 标

24 开标会

24.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24.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24.2 开标程序

24.2.1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投标人名称及电子标书上传情况；
- (3) 投标人解密其投标文件；
- (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解密并导入投标文件；
- (5) 开标结束。

24.2.2 每个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在线解密），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将在开标会议上当众进行数据导入。

24.3 特殊情况处理

24.3.1 投标人因自身网络故障无法提交投标文件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交易中心完成上传提交。

24.3.2 因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提交投标文件，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启用未加密的投标文件，使用应急开评标系统进行开、评标活动。

24.3.3 非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人加密的投标文件在开标过程中解密失败的，可以启用其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参与开、评标活动。

24.3.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因网上招投标系统故障导致网上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可以启用未加密的投标文件，使用应急开评标系统继续进行开、评标活动。

24.3.5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造成未加密的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应急开评标系统的，视为放弃其投标。

24.4 根据（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异议与投诉处理实施办法）第三章第九条：异议人对涉及开标事项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七、评标、定标

25 评标、定标工作在市招投标监督机构监督下进行。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定标由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也可由经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和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7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投标资格。

28 本工程的评标办法

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投标报价、技术响应、安装及调试方案、商务响应、售后服务等多个因素为评价指标，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方法。

29.1 评标步骤：

29.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由七人组成，评标专家为柒人。评标专家采取从《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评标专家名册》中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其中抽取的技术标评标专家人数为伍人，商务标评标专家为贰人。

29.1.2 评标前准备工作：

29.1.2.1、资料准备：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图纸答疑、招标控制成果文件、工程量清单、相关评标用表及其他评标资料。以上资料除招标控制成果文件和工程清单外，其他资料应做到评标专家人手一份，招标人应保证评标资料的完备性、真实性。

29.1.2.2、评标委员会推举项目评委会负责人（组长）。

29.1.3 资格审查

29.1.3.1 资格审查的方式方法：

29.1.3.1.1 执行苏建规字[2017]1 号文，采用合格制

29.1.3.1.2 招标人可以根据招标项目的性质制定资格审查的条件，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29.1.3.1.2.1 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需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提供本次招标货物和服务的企业，不接受非独立法人机构的投标。

29.1.3.1.2.2 投标人必须为电梯生产企业或代理商。

A、当投标人为电梯生产企业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

B、当投标申请人为代理商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并同时提供投标申请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B级（含）以上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同时须提供电梯生产企业的唯一

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

C、同一品牌的电梯生产企业和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营业执照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证书及专项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29.1.3.1.2.3 电梯生产企业必须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系列认证证书、OHSAS18001（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29.1.3.1.2.4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29.1.3.1.2.4.1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电梯安装特殊作业资格证或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T）。**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29.1.3.1.2.4.2 拟选派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录入“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录入截图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29.1.3.1.2.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9.1.3.1.2.5.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9.1.3.1.2.5.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29.1.3.1.2.5.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29.1.3.1.2.5.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29.1.3.1.2.5.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29.1.3.1.2.5.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29.1.3.1.2.5.7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29.1.3.1.2.6 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执行《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招标投标活动中建立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机制的实施意见》（苏信用办〔2018〕23 号）。

29.1.3.1.2.7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应提供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

29.1.3.1.2.7.1 信用服务机构需在江苏省信用服务机构管理系统中申报信息，并在“信用徐州”或“信用江苏”网站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xyfw/index.html>）。

29.1.3.1.2.7.2 信用报告需在“信用徐州”和“信用江苏”网站进行公示（“信用徐州”公示地址：https://www.xuzhoucredit.gov.cn/thirdreport/show_list）。

29.1.3.1.2.7.3 投标人应在投标前告知信用服务机构信用报告使用地，并督促信用服务机构及时在相应网站公示报告，若因未及时公示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部门为徐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监督电话：0516-83701244、0516-83755971)。

信用报告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29.1.3.1.2.8 本工程实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录入“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221.229.205.226:8000/tpbidder>)”。

29.1.3.1.2.9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9.1.3.1.3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和投标文件必须是真实完整的，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所报材料不真实完整，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9.1.3.1.4 本工程资格审查在工程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

29.1.3.1.5 招标人针对本工程资格审查的具体方法为：**资格后审。**

29.1.3.1.6 投标申请人有权了解本单位的资格审查结果，招标人应对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告知资格审查结果。投标申请人如认为招标人的行为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可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投诉。招标人接到投诉后，应由原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过程及结果进行审查，并按规定进行处理。资格审查方式和评审办法不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和资格审查结果与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不一致的，应当以招标文件相应内容为准。

29.1.4 初步评审(符合性评审)：

29.1.4.1 听取招标人对招标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前期开标情况的介绍，认真阅读、研究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了解和熟悉评标的要求，核对并确认评标中需要使用的表格内容。

29.1.4.2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在阅读投标文件的基础上，认真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29.1.4.3 认真阅读清标报告，根据清标报告的相关内容，对投标人投标书进行符合性评审；需要投标人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应向投标人进行澄清；

29.1.4.4 分析投标人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所作的书面说明；

29.1.4.5 对存在过低的投标价格的投标人进行澄清，分析其作出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确定过低的投标价格是否能够成立；

29.1.4.6 评标委员会形成初步评审结论。

29.1.5 详细评审：

29.1.5.1 有效投标报价的确定：通过初步评审后，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确定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有效投标报价。

29.1.5.2 评标委员会认定各投标人是否以低于成本(投标人自身的个别成本)报价竞标及存在不正当竞争行为之后，严格地对中标价进行复核，检查中标人有无漏项或发生计算错误。另外对其他投标价也应进行复核，认为有涉嫌哄抬标价或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现象的，可暂停评标，并提请市招投标监督机构依法进行查处。

29.1.6 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人，并报监督机构备案。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29.2 本工程评分标准及细则(综合评估法)：

29.2.1 分值设定

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估法，实行两阶段评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标和商务标两部分）。评标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 采取评分制。评标委员会先对技术标（技术响应、安装及调试方案）进行评审。选择技术标得分汇总排前 5 名的投标人进入第二阶段评标，大于等于 3 家不足 5 家的按实际数量入围第二阶段。第一阶段技术标得分相同影响前 5 名排名的，以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第二阶段： 技术标评分带入第二阶段。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标（投标报价、售后服务、业绩）进行评审（仅针对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文件进行，未进入第二阶段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审和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分值构成 (100 分)	第一阶段： 技术响应： 30 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 10 分 第二阶段： 投标报价： 45 分 售后服务： 10 分 业绩： 5 分
第一阶段	
技术响应 (30 分)	1、曳引机（4 分）：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为原厂原品牌得 4 分，非原厂原品牌得 1 分。 2、控制柜（4 分）：调速装置、控制装置为原厂原品牌得 4 分，非原厂原品牌得 1 分。 3、轿门门锁装置（4 分）：为原厂原品牌得 4 分，非原厂原品牌得 1 分。 4、安全部件（9 分）：安全钳、限速器、缓冲器：每有一项满足原厂原品牌产品，得 3 分，非原厂原品牌不得分，最高得 9 分。 5、上行超速保护装置（3 分）：为原厂原品牌得 3 分，非原厂原品牌不得分。 6、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3 分）：为原厂原品牌得 3 分，非原厂原品牌不得分。 注：上述评分项的部件型式试验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其他模块。”报告中的部件生产厂商需为所投电梯原厂商。 7、消防电梯厅门耐火：电梯层门的耐火完整性不应低于 2 小时得 3 分，提供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上传至“其他模块。”）
安装及调试 方案	1、整梯能效方案（5 分）：建议页数 3-6 页。 2、电梯安装质量保证措施（2 分）：建议页数 3-6 页。

(10 分)	3、施工工期保证措施（含工期进度计划表）（2 分）：建议页数 3-6 页。 4、安全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1 分）：建议页数 3-6 页。 评审细则： （1）以上内容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组织严谨、针对性强，内容完整的，可得该项分值 90%以上的分数； （2）以上内容较好、针对性较强的，可得该项分值 80%-90%的分数； （3）以上内容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该项分值的 70%-80%的分数； （4）以上无具体内容的，该项不得分； （5）投标人的该项总分应当取技术标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一个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除被评标委员会认定存在重大偏差外，投标文件的安装调试方案得分不应低于 70%。（如出现此情况，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应统一认定）。 安装及调试方案将采用暗标，暗标编制要求为：标题、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投标人(制造商、型号)名称、相关人员姓名、可识别投标人(制造商、型号)身份的字符、徽标、图案以及与本次招投标无关的标识。 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货物方案”模块内上传，未提供上述资料，该项不得分。
第二阶段	
投标报价 (45 分)	本工程最高限价为：770.89 万元人民币。所有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人将不再参与评标，作无效标书处理。 本工程确定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为：方法三。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 A（若 $7 \leq \text{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评标基准价 = $A \times K$，K 值在招标文件中明确，K 值取值范围为 95%-100%。开标时由招标人代表现场随机抽取。评标价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 45 分；与基准价相比，每低 1%，扣 0.3 分；每高 1%，扣 0.3 分，不足 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售后服务 (10 分)	电梯制造商在徐州设有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直属售后服务机构或投标代理商作为电梯制造商授权的在徐售后服务机构（须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维保人员 40 人（含）以上得 4 分，40 人（不含）-30 人（含）得 3 分，30 人（不含）-20 人（含）得 2 分，20 人（不含）以下得 1 分。 注：提供电梯制造商在徐州设有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的直属售后服务机构或投标代理商作为电梯制造商授权的在徐售后服务机构（须在徐州市市场监管部门备案）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5 年 1 月-2025 年 3 月）（含）以上社保证明及特种设备人员操作证（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为准，提供的维保人员应在社保名单后用“★”进行标识，并和证书上传顺序一致。 整机质保及主要部件和安全保护装置保修期，在满足招标文件基本要求（整机质保不低于 2 年，其中主要部件和安全保护装置不低于 5 年）

	的基础上，每都同时延长 1 年加 2 分。此项最高得 6 分。 本项目的免费保修期详见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书》，投标单位在“投标函附录”中承诺。
业绩 (5 分)	代理商或其代理的电梯供应商（必须为本次投标专项授权的电梯制造商）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类似业绩品牌与所投品牌必须一致，否则不得分。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三者必须同时具备，否则不得分，时间以电梯工程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工程的安装合同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以二者中较早的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类似业绩是指单项合同价在 <u>450</u> 万元（含）以上的电梯安装及采购工程，同一工程安装与设备合同分开签订的，可以按照安装与设备合同金额之和计算。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合格证明（或合同内任意一台或多台电梯的检验合格证明）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内。

30 本工程的定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在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对各投标人按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 3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当投标人总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安装及调试方案得分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主确定。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1 无效标书的判定：

（详见前附表二）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 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但是按照本须知规定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不在此列。

3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

33.1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所有规定要求、条件、条款和规范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所谓显著差异或保留是指对工程的发包范围、质量标准及运用产生实质性影响；或者对合同中规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及招标人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3.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4 错误的修正

34.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34.2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34.3 当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应以标出的的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4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35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5.1 评标委员会将仅对按照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与比较。

35.2 在评价与比较时应根据本招标文件有关内容的规定，通过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工期、质量标准、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社会信誉及以往业绩等综合评价。

35.3 投标价格采用价格调整的，在评标时不应考虑执行合同期间价格变化和允许调整的规定。

八、合同订立

36 办理《中标通知书》

36.1 在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确定中标单位，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并于 15 日内将评标、定标报告及评标、定标有关资料报市招投标监督机构核准，办理《中标通知书》。在该通知书（以下合同条件中称“中标通知书”）中告知中标单位签署实施、完成和维护工程的中标标价（合同条件中称为“合同价格”），以及工期、质量和有关合同签订的具体日期、地点。

36.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6.3 在中标单位按本须知的有关规定提供了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将未中标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人。

37、订立施工合同

37.1 合同授予标准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评选出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37.2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37.2.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并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价款、质量目标、工期以及其他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质保期内中标人需提供免费保养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后 7 日内应当将合同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37.2.2 合同书写

合同文本应统一打印。

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设备采购及安
装工程合同

乙方（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徐州市云龙区东郊双拥路，市传染病医院院内。

具体规格、技术参数详见图纸、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说明。

第三条 合同工期:

第四条 质量标准：合格

2、电梯的主要性能指标指安全性、可靠性、舒适感和快速性、停站准确性、振动、

噪音及电磁干扰、节能和装璜等。

第五条 合同价款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含税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其中：

电梯设备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电梯安装及其他相关费用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税率_____%，税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设备号 (幢号+梯号)	品牌	电梯设备价（元）		安装及其他相关费用（元）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综合合价 （元） 含税
		不含税单价	税金	不含税单价	税金			
合同总价（人民币含税价）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应包括不限于：**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费、随机专用工具费、安装检修易耗品费、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轿厢保护费、设备安装调试费（含调试电费及所用电缆费用）、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包括培训费、维保费等）、安装检测费、图纸深化设计费、各项安装项目施工措施费和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不限于井道脚手架搭拆租赁费、井道照明插座及接地扁钢安装费、井道安全距离处理费、井道改造费、基础用槽钢构件（槽钢、工字钢）费、召唤盒开孔调整和楼板开孔等现场开孔费、吊装费、施工用水电费（由投标人支付给总包单位）、弱电工程费、电梯安装所产生的垃圾清理费、电梯电源箱至控制柜电缆费）、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公证费、电梯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费、验收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市场服务费、税金、保险以及根据政府要求做出的其他防护措施：比如疫情防控措施费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工程造价），整机质保期满后应提供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合格证及电梯准用证，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具体规格、技术参数详见建筑专业设计施工图纸、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说明。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且甲方向乙方发出供货通知后14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5%作为预付款（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此款合同履行过程中转为采购款，不再扣回。

2、电梯到货后14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60%。

3、在全部电梯安装完毕经当地电梯质量检查部门验收合格后14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

4、本工程报送审计部门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并出具审计报告后28日内，甲方依据结算审计报告付至工程审计总价的97%。

5、乙方在每次申请付款前一周内，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支付申请书，经甲方、监理审核确认后方可付款。如因乙方未能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供支付申请书而导致甲方延期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6、工程结算以政府审计结论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政府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时，可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咨询机构对竣工结算进行审计，出具竣工结算审核定案表及审定结算书，发承包双方一致认可该审计结果。

7、工程进度款、结算款等各种款项的支付时间及数额等均以财政资金拨付为准。

甲方开票信息：

公 司 名 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行：

账 号：

乙方收款信息：

公 司 名 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行：

账 号：

6、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赔偿金、违约金等各项费用。

第七条 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
- 5、技术要求
- 7、投标文件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其他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第八条 设备质量保证及维修

1、安装调试完成后需通过政府相关职能部门的验收要求，并取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部门颁发的《电梯验收检验报告》及《电梯检验合格证》等相应的文件证明。

2、电梯的主要性能指标指安全性、可靠性、舒适感和快速性、停站准确性、振动、噪音及电磁干扰、节能和装璜等。

3、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的，采用的是合格材料和先进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4、对在招标文件中限定厂家必须执行，应在采购前将该材料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样品提交给监理工程师、业主代表，经业主代表、监理工程师审核备案后，方可进行采购。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其原厂家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在现场检查中发现材料、设备不符合《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说明》以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时，乙方同意支付每台电梯5000元/项的违约金，同时更换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进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工期不予延后。**

5、乙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设备、材料或安装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本合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对缺陷或事故隐患造成的甲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当对损害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不及时派员维修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维修完毕，甲方，物业管理公司可另行委托人员维修，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可直接从保修金中扣除，保修金不足以支付的，乙方应当支付不足部分。

6、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以外，乙方应准备与本合同货物相符的技术资料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甲方。例如：样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7、整机的质量保证及免费维修保养期为：整机质保不低于 2 年，其中主要部件和安

全保护装置不低于 5 年。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为半小时以内。

8、免费保养期电梯如发生掉梯、错层、锁人夹人及其他一切故障，乙方必须及时处理，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包括第三人），人为损坏除外；故障排除维修完成后该类故障三月内不得重复出现，否则每出现一次，乙方同意支付每台电梯5000元/次的违约金，同时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9、免费保养期结束后，乙方仍按以上响应及维修时间要求为甲方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10、乙方免费为甲方和物业培训电梯运行、维修工二名，并协助其取得运行、维修相关资质证书、以便于电梯的日常保养及一般性故障的维修，此项培训应在60天内（甲方通知之日起）完成。

第九条 包装运输及检验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为货物出厂时原包装，各包装物不回收。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3、乙方所提供货物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的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4、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质量确认。

6、货物在途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安装

1、安装包括安装设备所需的工作和交付设备前通常进行的测试和调试。安装、测试及调试应当按照乙方的安装测试标准和国家标准进行。

2、甲方应在安装开始前五天书面通知乙方安装开始日期。

第十一条 税费

1、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销售商品产生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向乙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支付。

3、发生在中国境外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4、涉案工程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不予提供，相应税费甲方可以直接从应付款中扣除。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

系指双方在缔结本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与无法克服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十四天内将事故发生地的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航空信（或任何更快的方法）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持续十周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修改本合同的条款。

第十三条 甲方承担的工作

- 1、甲方向乙方提供设备安装的土建井道结构
- 2、甲方向乙方提供总电源，（由乙方自行接至用电处，电费由乙方承担）
- 3、甲方向乙方提供货物堆放场地，堆放场地由乙方进场前与甲方现场勘察确定
- 4、甲方负责协调乙方与总包的关系

第十四条 乙方承担的工作

1、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一套安装接线图（每种型号设备）；并向甲方提交一套操作/维修保养手册。

- 2、乙方应有明确的电梯井道防水措施及井道内的电路板防水措施说明。
- 3、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理方监督和管理。

4、乙方须对原有土建预埋及预留孔洞，具体尺寸、规格、提升高度、层站等资料详见建筑专业设计施工图纸并结合现场实际确定，要求设备类型为井道梯、扶梯（即依据现有土建结构实际尺寸供货，土建不做调整），设备清单及相关参数附后，应核对现场并严格按照井道、基坑、门洞、扶梯的基坑洞口、踏板等尺寸提供设备并安装，不能改变原有土建预埋及预留孔洞、井道尺寸等同时满足规格、提升高度、层站、地坪标高等要求，须仔细结合图纸和现场实际确定，费用已包含在总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设备进场后由乙方委派的专人负责保管，在此期间货物毁损、丢失等相关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5、设备安装完毕后，乙方应做好成品保护。工程竣工验收并交付甲方前设备损坏或丢失等相关风险，由乙方负责维修和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6、电梯责任保险的投保

7、其它工作

7.1预计安装工程开工前，派员前往工地检查土建是否具备开工条件。

7.2遵守甲方和施工现场劳动和安全纪律。

7.3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和公司内部质量标准，按合同规定的进度，科学管理精细施工。

7.4向甲方和总包提供施工方案，人员组织及施工进度计划。

7.5协同甲方和现场监理严管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负责施工过程中的防火和安全作业，以及设备和人身安全。

7.6负责承担自己员工的安全责任。

7.7认真做好施工期间的设备保护工作。

7.8自备安装和调试工具、仪器仪表、标准电箱、线缆等，全面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试。

7.9工程竣工后，向甲方移交通过国家和地方检测部门颁发的电梯检验合格证及电梯设备使用许可证。以及乙方内检的优质设备和相关的证书随机文件等。

7.10在电梯验收合格后，为配合项目工程顺利竣工及验收，甲方有权要求将电梯提供给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使用，乙方不得拒绝，且须按照与项目总承包施工单位另行签订的协议，积极履行包括但不限于委派专业人员担任司机、现场储备易损易耗部件等配合义务。电梯使用期间发生的费用由乙方与其他使用单位协商解决。安全责任由乙方与使用方共同承担。

电梯的提前使用并不免除乙方对本电梯工作的任何质量责任。

7.11所有电梯设备乙方均需免费开放接口、通信协议。

7.11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注意保护本工程以外的工程成品、若造成损害的、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由甲方安排他人修复，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器件丢失，设备碰损、水淹、施工用电不稳定、灰尘污染等等）。

7.12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项目负责人必须亲临施工现场、组织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每周在工地主持施工工作不少于6天，每天工作时间不少于8小时，必须严格遵循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自己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同意项目负责人工作期间无故不在施工现场按1000元/次支付违约金；乙方同意项目过程中更换项目负责人按50000元/次支付违约金。

第十五条 安全生产及现场管理

1、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切实落实好各项安全技术措施，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在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自身安全措施不力等原因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及其它事故，责任和因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施工期间由于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并造成人员死亡或导致工程停工，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给予5万元/次的处罚。

3、甲方或监理有权对乙方的违章现象及安全隐患检查并提出整改意见，并按照现场管理规定相应处罚，乙方接书面整改通知后24小时内未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双倍处罚。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因甲方单方原因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按合同签订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迟延交付设计成果或不完整、不及时交付货物的，乙方同意按每台电梯每延迟交货一天支付违约金1000元。逾期超过20天以上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作为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

3. 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1) 乙方冒用他人资质，或者私自将工程进行分包或转包；

(2) 乙方不按合同指定或确认的材料，以及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进行施工，经甲方指出后拒不改正的；

(3) 因乙方原因超出合同约定工期 30 日仍未通过主管部门验收合格的；

(4) 工程质量不合格，并拒绝维修、返工或经维修、返工后依然无法通过验收的。

合同解除后乙方须 3 日内无条件撤场，撤场时必须保证施工现场所有物品的完好无损，并向甲方移交经整理后的施工资料 and 文件。

4. 乙方施工工程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及工艺要求。未能达到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不符合要求部分的工程款，并有权要求乙方重作或返工，直至符合要求。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作为违约金。

5. 因乙方责任致使合同解除的，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6. 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提出解除合同的，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无条件退场，三日内退回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工程款，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七条 送达

甲方和乙方按以下列明的地址发送通知，一方若指定其他地址或地址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怠于通知的一方应当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后果。

甲方地址：_____

收 件 人：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地址：_____

收 件 人：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本合同中双方任何的要求、同意、通知、确认、协商等都应通过书面文件进行。文件传达应通过专人递交或邮政挂号信、特快专递或经确认的电子邮件向另一方发出。文件的送达日期应按以下方式确定：

(1) 专人递交以另一方指定地址签收日期为送达日；

(2) 以挂号信或邮政特快专递发出的，自挂号信或邮政特快专递投邮之日（以邮戳为准，不计当日）起 3 天后视为有效送达，但如被邮局相关文件证明对方收到日期与前述日期不同的，以邮局确认的对方收到日期为送达日；

(3) 以电子邮件发出的文件，以邮件系统反馈成功发送即视为送达；

(4) 任一方变更联系地址未及时通知对方、提供地址错误、无法联系或拒收通知或文件的，对方按以下地址以挂号信或邮政特快专递发出的通知与文件自投邮之日（以邮戳为准，

不计当日)起 3 天后视为有效送达,不论该文件是否被邮政部门以“查无此人”、“无此地址”、“拒收”、“电话无人接听”、“无法联系”、“无人领取邮件”等任何原因退回。

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任何一方均不得提出异议,除非已经书面告知对方地址及联系方式发生变更。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就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九条 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子邮件、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质量保修书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徐州市传染病医院

乙方：（全称）：_____

为保证徐州市传染病医院改扩建项目二期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_____部电梯

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如下:

约定：自监督检验合格之日起五年。（乙方投标时承诺期限高于本期限的，以投标时承诺期限为准）维保到期后免费提供下一年度检验合格证。

质量保修期内的年检费由乙方承担。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半小时内人员到场解决。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保证金内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若乙方无法立即到达现场，甲方可在告知乙方后，自行安排修理，发生的费用按实结算从乙方的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四、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五、质量保证金的返还

/ o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1) 乙方在竣工交付后落实专人负责向甲方办理交付手续,在保修期内乙方明确专人服务。乙方在竣工交付的同时以公函形式明确人员、联系方法、通讯地址,在保修期内如有变化,乙方应以公函形式告知甲方,联系不上、保修函被退回的情况均视为已通知到乙方,甲方可按3.1 条款的约定执行。

(2) 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仍由乙方承担。

七、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电梯采购合同附件,由双方共同签署。

买方(甲方):(盖章)

卖方(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投标申请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效期内，参见招标文件 29.1.3.1.2.1 条	营业执照在投标文件“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中勾选。
2	企业资质	参见招标文件 29.1.3.1.2.2 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3	电梯企业认证证书	参见招标文件 29.1.3.1.2.3 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4	项目负责人	参见招标文件 29.1.3.1.2.4 条	原件扫描件、录入截图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5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第 18 条要求缴纳	电汇回单或银行保函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6	企业信用报告	参见招标文件 29.1.3.1.2.7 条	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7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参见招标文件 29.1.3.1.2.6 条	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江苏”(http://www.jscredit.gov.cn/)公布的信息为准
8	其他	29.1.3.1.2.5.1 条-29.1.3.1.2.5.7 条 29.1.3.1.2.8 条、29.1.3.1.2.9 条、29.1.3.1.3 条	投标承诺书原件扫描件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保证金”模块内上传

第三章 设备清单及相应技术参数

传染病医院二期电梯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说明

一、电梯参数规格表

序号	幢号	梯号名称	层数	站数	井道净尺寸 (宽*深)mm	轿厢尺寸 (宽*深)mm	提升高度 (m)	底坑深度 (m)	顶层高度 (m)	规格 (载重/速度)	开门方式	厅门尺寸 (宽*高)mm	电梯数量	机房形式	备注
1	新建感染门诊住院综合楼	DT1	-1/8	9	2000*2250	1350*1400	36	1800	5200	1050kg 1.5m/s	中分门	900*2100	1	无机房	医生电梯、消防电梯
2		DT2	-1/8	9	2000*2250	1350*1400	36	1800	5200	1050kg 1.5m/s	中分门	900*2100	1	无机房	医生电梯、消防电梯、无障碍电梯
3		DT3	1/3	3	2400*3000	1400*2400	9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1	无机房	病人电梯、无障碍电梯
4		DT4	1/3	3	2400*3000	1400*2400	9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1	无机房	病人电梯
5		DT5	-1/8	9	2400*3100	1400*2400	36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200*2100	1	无机房	污梯
6		DT6	1/8	8	2400*3100	1400*2400	30.3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200*2100	1	无机房	呼吸道病人电梯、无障碍电梯
7		DT7	1/8	8	2400*2100	1600*1400	30.3	1800	5200	1050kg 1.5m/s	中分门	900*2100	1	无机房	呼吸道病人电梯
8		DT8	1/8	8	2400*3000	1400*2400	30.3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1	无机房	非呼吸道病人电梯、无障碍电梯、具有消防性能电梯

9		DT9	-1/8	9	2400*3000	1400*2400	36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1	无机房	非呼吸道病人电梯、消防电梯
10	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	DT1/DT 2	1/13	13	2400*3000	1400*2400	51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2	无机房	病人电梯
11		DT3/DT 4/ DT5	-1/13	14	2400*3000	1400*2400	56.7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3	无机房	病人电梯, 其中DT5是无障碍电梯
12		DT6/DT 7	-1/3	4	2400*3000	1400*2400	14.7	1800	54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2	无机房	病人电梯, 其中DT6是无障碍电梯
13		DT8/DT 9	-1/13	14	2200*2200	1600*1400	56.7	1800	5200	1050kg 1.5m/s	中分门	900*2100	2	无机房	医护电梯, 其中DT9是无障碍电梯
14		DT10	-1/13	14	2400*3000	1400*2400	56.7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1	无机房	污梯、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15		DT11	-1/4	5	2400*3000	1400*2400	19.2	1800	5200	1600kg 1m/s	旁开门	1300*2100	1	无机房	污梯、消防电梯兼无障碍电梯
序号	幢号	扶梯编号	扶梯类型	服务楼层	提升高度m	梯级宽度 (mm)	额定速度 (m/s)	角度	底坑长	底坑宽	底坑深	水平跨距	扶梯类型		数量
1	新建门急诊住院综合楼	FT01/FT0 2	公共中庭扶梯 剪刀扶梯	1至3层	9	1000	0.5	35	4000	1548	1300	11360	公共中庭扶梯 剪刀扶梯		两组, 每组两个(1层~2层; 2层~3层)

二、招标范围

1. 设备清单中全部电梯
2. 服务包括电梯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三、技术规格及要求

1. 垂直电梯相关要求

1.1 基本配置要求

▲1.1.1曳引机要求为原厂原品牌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产品。原厂原品牌产品以提供的型式试验报告为准，必须注明生产商及产地。

▲1.1.2控制操作系统必须为原厂原品牌产品，要求控制柜全电脑控制，数据处理器32 位及以上智能化数字模块，第三代 VVVF 变频变压调速控制，原厂原品牌产品以提供的控制柜型式试验报告为准，必须注明生产商及产地。

▲1.1.3门机必须为原厂原品牌产品，要求为永磁同步直驱门机系统，原厂原品牌产品以提供的门机检验报告为准，必须注明生产商及产地

▲1.1.4安全部件必须为原厂原品牌产品：安全钳、限速器、缓冲器、绳头组合、光幕原厂原品牌产品，以型式试验报告为准，必须注明生产商及产地。

1.1.5电梯电磁兼容性能符合GB/T17626《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系列国家标准（提供相关机构出具的控制柜电磁兼容检验报告）。

1.2 基本技术规格

1.2.1载重：详见设备清单，并应预留200kg装修荷载

1.2.2速度：详见设备清单

1.2.3提升高度：以土建专业图纸为准

1.2.4控制方式：VVVF(交流变频变压调速)

1.2.5开门方式：中分自动门VVVF

1.2.6门机系统：VVVF(交流变频变压调速)

1.2.7拖动控制：交流变频变压模块化控制系统(VVVF)

1.2.8控制系统：采用多电脑数据网络模块化控制技术

1.2.9传输方式：串行通讯

1.3 轿厢、内外呼要求： *

1.3.1轿门：采用发纹不锈钢，厅门和门套：全部采用发纹不锈钢，各层（除一层外）全部采用小门套，一层为大门套。

1.3.2轿壁：轿壁采用发纹不锈钢

1.3.3地板：防滑耐磨PVC塑胶地板

1.3.4地坎：硬质不锈钢地坎

1.3.5轿顶：应以甲方选择的样式为准，中标单位应提供不少于5种配套样式备选。

1.3.6轿顶应带有照明、配制低噪声轴流风扇、自动充电电池供电的紧急照明装置。

1.3.7轿厢操作盘：采用发纹不锈钢

1.3.8轿厢位置及方向指示：数字显示

1.3.9标准型安全措施，超载时有声警示

1.3.10发纹不锈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1.3.11内外呼按钮及运行指示、层显示样式，中标单位应提供不少于5种配套样式备选；外呼位置由发包人现场确定。

1.3.12电梯门开启净宽度不小于0.9m，开门净高度不小于2.1m

1.3.13轿厢净深度和净宽度按照规范要求尽量达到最大尺寸

1.3.14轿厢净高度不小于2.4m

1.3.15电梯厅门耐火：电梯层门的耐火完整性不应低于2小时

1.4 土建基本尺寸：参见土建图纸

1.5. 功能及配置要求

1.5.1 电梯（含消防梯）功能技术要求

（1）集选全自动方式（2）失速保护（3）故障时自动就近平层（4）轿厢呼叫反向消除功能（5）超载示警及防止装置（6）超速保护（7）开门时间自动设定（8）即时关门（9）异常时梯门自动反复开关功能（10）本层召唤开门（11）停车开门（12）光幕保护（光幕 ≥ 120 束）（13）轿内方向显示（14）轿内自动/手动运行（15）轿厢内楼层显示器（16）轿外层站方向数字显示（17）五方通话设备、监控、消防（须与消防系统、五方通话对讲系统、监控系统免费兼容，须提供五方通话集成中控主机设备一套，并配合智能化单位施工，电梯随行电缆必须配备监控摄像机和五方通话用音频、电源和屏蔽功能视频线，并预留至电梯机房控制柜，必须无条件的配合智能化和消防等专业施工时的安装、调试。）（18）轿内停电灯（自动充电式）（19）检修

操作（20）称重启动（21）候梯厅楼层显示（22）故障自动记忆功能（23）满载不停站运行功能（24）轿厢内报警装置（25）电动机过热保护（26）驻停功能（27）照明自动关闭功能（28）轿厢换气扇及其自动停止功能（29）消防操纵接口功能，设消防按钮，发生火灾时迫降1层功能（30）防捣乱功能（31）检修操作，供维修人员使用的检修运行模式

1.5.2 无障碍/担架/消防电梯附加要求

（1）电梯门应为水平滑动式门；新建建筑电梯门开启净宽度大于或等于0.90m；

（2）轿箱深度大于或等于1.4m，轿箱宽度大于或等于1.1m，同时满足乘轮椅者使用和容纳担架的轿厢，如采用宽轿厢，深度不应小于1.50m，宽度不应小于1.60m；如采用深轿厢，深度不应小于2.10m，宽度不应小于1.10m。医疗建筑宜选用病床专用电梯；

（3）轿厢的三面壁上应设高850mm~900mm扶手；

（4）轿箱侧面应设高0.9~1.10m带盲文的选层按钮，盲文宜设置于按钮旁；

（5）轿箱正面高0.90m处至顶部应安装镜子或采用有镜面效果的材料；

（6）轿箱上、下运行及到达应有清晰显示和按层音响；

（7）轿厢后壁为不锈钢，离地0.9m以上至顶部加工成镜面不锈钢，下部加工成发纹不锈钢；

（8）电梯上、下运行及到达应有清晰显示和报层音响；

（9）电梯位置应设无障碍标志，无障碍标志《无障碍设计规范》GB60763-2012第3.16节的有关规定；

10）消防电梯为带有消防服务功能的电梯，非消防员电梯

以上为基本功能，但不仅限于此。

1.6 所有电梯所涉及的不锈钢材质为304不锈钢。

1.7 要求连续每天能安全运行在24小时内，正常使用寿命在15年以上。

2. 自动扶梯相关要求

2.1 技术规格

2.1.1 微电脑控制，32 位带运行和故障代码显示

2.1.2 驱动系统：斜齿轮传动或涡轮蜗杆传动，根据人流不同采用变频控制技术，不得采用皮带传送方式

2.1.3 电机防护等级：IP55

2.1.4 控制柜保护等级：IP54

2.1.5 操作系统：上下两端均有钥匙开关，并带急停按钮，可随意调节转向

2.1.6 梯级材料：铝合金整体梯级

2.1.7 润滑系统：自动润滑加油装置

2.1.8 水平梯级：2 级

2.1.9 梳齿板材料：铝合金，当异物卡入梳齿板时，产生的压力到一定数值，安全开关工作，实现停梯

2.1.10 两端前踏板：防滑沟槽铝合金踏板

2.1.11 扶手壁：透明钢化玻璃，高度 $\geq 900\text{mm}$ ，厚度 10mm

2.1.12 围裙板：发纹不锈钢

2.1.13 内外盖板：发纹不锈钢

2.1.14 桁架挠度：1/1000

2.1.15 桁架：优质角钢或方钢焊接而成，表面镀有防腐蚀漆

2.1.16 扶手带：黑色硫化橡胶内带加强筋，扶手带破断力至少为 25000N ，表面强度应合理，黑色。扶手带在雨天直接淋雨应能正常工作，并能抗阳光曝晒。扶手导轨应优先采用不锈钢，厚度不小于 1.5mm

2.1.17 扶手带传动：大摩擦轮包覆式驱动（通过摩擦轮可调价扶手带压力，提供示意图），不提供直线式驱动

2.1.18 扶手支架：发纹不锈钢

2.1.19 扶手带与梯级速度偏差： $0\sim 1\%$ ，扶手带断裂或者与梯路不同步达到 2% 以上持续时间 5 秒，能停止扶梯

2.1.20 扶梯外围装潢：发纹不锈钢，整体布局采用块状，拆卸式结构，厚度不小于 1.5mm

2.2 扶梯技术性能要求

2.2.1 需具备的安全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停止装置，梳齿板异物卡入保护装置，扶手带入口安全保护装置，围裙板保护装置，梯级塌陷和滚轮破碎安全保护装置，驱动链断链和异常伸长保护装置，扶手带断带安全保护装置，紧急制动的附加制动保护装置，速度监控装置，电机保护，相位保护、电子式超速和防逆转保护，电机风扇罩保护开关，前沿板提升装置，主机抱闸打开监测，主回路断路器，手提行灯及插座，控制柜提升装置等。

2.2.2 要求连续工作每天24小时，全年365天，正常使用寿命在15年以上，年故障率 $\leq 2\%$ 。

3. 标准和规范：

要求执行以下但不限于以下所列规范、标准、文件的最新版本：

GB/T 7588.1-2020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第1部分》

GB/T 7588.2-2020 《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第2部分》

GB/T10058-2023	《电梯技术条件》
GB/T10059-2023	《电梯试验方法》
GB/T10060-2023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GB50182-9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梯电气装置施工验收规范》
GB7025-2008	《电梯主要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
GB8903-2005	《电梯用钢丝绳》
GB50310-2002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763-2012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T27903-2011	《电梯层门耐火实验完整性、隔热性和热通量测定法》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投 标 函

_____：

（一）根据已获取的工程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含税(大写)的总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我单位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立即开工，并在_____日历天内竣工。

（三）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标准。

（四）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附 录

_____ :

(一) 根据已获取的_____招标文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后，愿以投标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元；税 率：_____ %；不含税投标总价：_____人民币(大写)； （小写）¥_____ 元的价格。明细如下：

名称	数量	合价	备注（电梯品牌）
客梯			
合计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二) 我单位保证在接到招标人供货通知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供货至现场并在日历天内安装完工。

(三) 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电梯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安装质量、维修保养及售后服务必须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和规定标准。

(四) 我公司承诺整机免保增加期限：_____年（主要部件和安全保护装置免保增加期限：_____年）。

(五) 贵单位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六)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同时我们也理解招标人有权不解释未中标原因，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格式二：

设备报价明细表

序号	电梯设备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数量	设备单价	安装调试费用	其它相关费用	综合单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小计								
合 计								

说明：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报价应包括不限于：设备价、随机备品备件费、随机专用工具费、安装检修易耗品费、设备包装运杂费、装卸费、现场保管费、轿厢保护费、设备安装调试费（含调试电费及所用电缆费用）、技术资料费、售后（技术）服务费（包括培训费、维保费等）、安装检测费、图纸深化设计费、各项安装项目施工措施费和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井道脚手架搭拆租赁费、井道照明插座及接地扁钢安装费、井道安全距离处理费、井道改造费、基础用槽钢构件（槽钢、工字钢）费、召唤盒开孔调整和楼板开孔等现场开孔费、吊装费、施工用水电费（由投标人支付给总包单位）、弱电工程费、电梯安装所产生的垃圾清理费、电梯电源箱至控制柜电缆费）、质保期内的维保费（含年检费用）、公证费、电梯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费、验收费，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市场服务费、税金、保险以及根据政府要求做出的其他防护措施：比如疫情防控措施费等确保本工程符合验收标准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交钥匙工程造价），整机质保期满后应提供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合格证及电梯准用证，除此之外，招标人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具体规格、技术参数详见建筑专业设计施工图纸、设备清单和技术要求及规格说明。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三：

设备主要配置一览表

序号	部件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供应商	原产地	产地描述
一					
1	曳引机				
2	控制系统				
3	门机				
. . .	...				
二					
1	曳引机				
2	控制系统				
3	门机				
. . .	...				
三					
1	曳引机				
2	控制系统				
3	门机				
. . .	...				

注：1、各投标人根据电梯设备型号按本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填报。

2、此表可按表式要求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设备功能配置表

功能 代号	功能名称	电梯设备型号功能配置			功能说明	备注

注：1、各投标人根据电梯设备型号按本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填报。功能配置以“√”表示。

2、此表可按表式要求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免保期内随机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格式六：

偏差表

投标人要将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差异之处汇集成表。

序号	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正/负)	说明

注：1、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七：

易损件清单及价格表（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价格	备注

注：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自行扩展。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八：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为施工、竣工和保修 的工程，签署上述工程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工程的投标。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投 标 人（法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附：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格式十：

投标单位情况表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职工人数		其中：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资产总计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股东权益	万元	销售收入	年/万元
实现利润	年/万元		
营业面积（含厂房面积）	平方米	其中：	自有面积 平方米 承租面积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 2 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近 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质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近 2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单位名称：（公章）

格式十一：

投标人业绩公示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结构形式	层数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万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售后（技术）服务承诺书（投标单位自行编制）

格式十三：

技术规格说明（投标人自行编制）

格式十四：

安装及调试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制）

远程参与开标会议诚信承诺书
（签字盖章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模块）

致：（招标人）、徐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郑重承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城市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远程开标会议，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达。

一、不出借、买卖、伪造、涂改企业和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资格业绩、印章以及其他资信证明文件，严禁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我公司的名义投标。

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程序。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弄虚作假，不骗取投标和中标资格。

三、坚决抵制和杜绝串标、围标、哄抬报价、贿赂、回扣等违法投标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四、依法经营，公平竞争，不采取违法、违规或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同行企业的正当权益。

五、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我方将坚持全程参加开标会议，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畅，因我方原因导致 10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我方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六、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我方将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我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我方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七、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八、我方将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评审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如需要提出现场异议的，将在开标现场提出，不在招投标活动中虚假投诉。开标结束后不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我方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招投标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记入档案、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已发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名）：

年 月 日